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何冠儀

電話：04-37061275

電子信箱：e-338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高職部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807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115年8月21日函、國家環境研究院115年8月20日函

(A09030000E_115008071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50080719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環境研究院辦理「115年環境教育（淨零綠生活）推廣課程」，請貴校多加運用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8月2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50086180號函及國家環境研究院115年8月20日環研教字第11551101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2050淨零排放生活轉型，增進學校、社區、團體及不利處境等民眾認識淨零綠生活，該院培訓種子講師，透過環境教育推廣課程，傳遞淨零綠生活認知與實踐行動技能，促進民眾生活方式的轉變。
- 三、旨揭推廣課程辦理期程自即日起至115年11月30日止，意者請於115年10月25日前預約課程。
- 四、預約流程及環境教育終身學習時數等資訊，請詳閱簡章(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9gfqf2>)。
- 五、聯繫窗口：曾環境技術師，電話03-4915818分機75275，電

總收文 115.09.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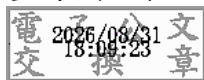


1150008885

子郵件信箱：wltseng@moenv.gov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高職部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